

## 第五章 师范教育

### 概 况

清光绪三十三年(1907)正月，陈春澜以其外孙已故儒童袁郅馨遗款的名义捐银6000元，由徐智光负责，在百官旌教寺开办师范传习所，称上虞志新师范学堂，招收学生44人。开办后不及一学期，因膳厅风潮停办，后由县劝学所接办，至宣统元年(1909)时，有学生27人，教员4人。

民国30年(1941年)，县政府改县立战时中学生补习学校为上虞县立简易师范学校。1949年秋，县人民政府改简师为县立初级中学。

1959年5月在县城办上虞师范学校。1962年7月贯彻“调整”方针，师范停办。

1974年夏在白马湖滨设绍兴师范上虞教学点，1976年8月改名绍兴师范上虞分校。1978年6月在县城重建上虞师范学校，1981年1月归属绍兴市领导。

1981年4月正式创办县教师进修学校，负责在职教师的培训工作，举办中师函授班、各类培训班，进行专业合格证书考试等，成为全县师资培训基地。